

证券代码：601688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5-02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有关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的情况详见公司向 H 股股东发出的相关通告和其他相关文件），合称为“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 年 6 月 20 日 14 点 00 分起依次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及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
召开地点：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 139 号南京华泰万丽酒店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 年 6 月 20 日至2025 年 6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

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H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议案	√	√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
6.00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6.01	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
6.02	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
6.03	与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
6.04	与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
6.05	与其他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
6.06	与关联自然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	√
7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	√
8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9	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	√
10	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	√
11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12.01	晋永甫先生	√	√
12.02	王莹女士	√	√

（二）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议决议公告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2025 年 4 月 29 日以及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https://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s://www.htsc.com.cn>）披露，并于次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文件与本公告同时登载于上述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0、11；A 股类别股东会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5、6（含 6 个子议案、需逐项表决）、8、10、11、12（采用累积投票制）；A 股类别股东会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6.01 子议案：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6.02 子议案：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6.03 子议案：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6.04 子议案：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苏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江苏省苏豪新智集团有限公司；6.05 子议案：公司其他关联法人（如为公司股东）；6.06 子议案：公司关联自然人（如为公司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https:// vote.sseinfo.com](https://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提醒服务，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3。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全球存托凭证的存托人（以下简称“存托人”）作为全球存托凭证所代表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的名义持有人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名或以上人士出席会议，并按照全球存托凭证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申报对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意见。

H 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参阅公司在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https://www.hkexnews.hk>) 发布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告、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1688	华泰证券	2025/6/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代表及监票员等其他相关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内资股股东 (A 股股东)

1、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内资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 1 和附件 2)。

符合上述条件的内资股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书面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 1 和附件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等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格式见附件 1 和附件 2)。

4、存托人或其代理人可以授权其认为合适的一名或以上人士在股东大会上担任其代表，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获得授权，则授权书应载明每名该等人士经此授权所涉及的股份数目和种类，授权书由存托人授权人员签署。经此授权的人士可以代表存托人 (或其代理人) 出席会议 (不用出示持股凭证，经公证的授权和/或进一步的证据证实其获正式授权)。

5、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转交会务人员。

(二)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 (H 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 (<https://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网站 (<https://www.htsc.com.cn>) 向 H 股股东另行发出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通告、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三) 现场会议进场登记时间：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请携带登记文件原件或有效副本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 13 时 45 分前至本次股

东大会会议地点办理进场登记。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表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邮政编码：21001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胡昊辰

联系电话：（025）83387780 83387272

传真号码：（025）83387784

电子邮箱：boardoffice@htsc.com

七、备查文件

- 1、华泰证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华泰证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华泰证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4、华泰证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5、华泰证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

附件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2025 年 月 日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00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1	与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6.02	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6.03	与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6.04	与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6.05	与其他关联法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6.06	与关联自然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7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10	关于建议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晋永甫先生	
12.02	王莹女士	

注：如股东只填写 6.00 栏，视同对 6.01-6.06 的表决意见一致。

填写说明：

-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2、如为自然人股东，应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如为法人股东，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外，还需加盖公章。
- 3、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4、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依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 5、请填上受托人姓名，如未填，则大会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托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受托人的股东，其受托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 6、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7、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24 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邮政编码：210019）；联系电话：（025）83387780、83387272；传真号码：（025）83387784。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附件 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2025 年 月 日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 A 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填写说明：

- 1、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 2、如为自然人股东，应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如为法人股东，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外，还需加盖公章。
- 3、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4、请填上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依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 5、请填上受托人姓名，如未填，则大会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派一名或多名受托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受托人的股东，其受托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 6、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7、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24 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邮政编码：210019）；联系电话：（025）83387780、83387272；传真号码：（025）83387784。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附件 3: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	------	------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